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施語瑄

電話: (06)2991111#7753

電子信箱: yuhsuanxxi@mail. tainan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關廟區五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4041810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418109A00 ATTCH1.pdf)

主旨:函轉衛生福利部114年度補助辦理「嚴重情緒行為者精神 醫療就醫障礙改善及精神病早期介入計畫」之醫療機構服 務窗口及特別門診服務概況(如附件),請各校轉知參考運 用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 第1140025435號函辦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

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學輔校安科電 2025/03/14文 11:18:55